

台灣玻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企業誠信經營單位運作及執行情形

本公司由法務及人事單位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。法務單位之業務職掌在於確保各單位執行業務遵守相關法令規定，如公司法、證券交易法、貪污防治條例、政府採購法、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，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。人事單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公司人事相關事宜，並負責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部教育訓練，及確認全體員工均簽署《員工執行職務誠信守則》。

2025 年度法務單位向董事會報告之情形如下：

報告日期	報告內容
2025-11-03	2025 年智慧財產管理計畫暨執行情形報告

2025 年度人事單位向董事會報告之情形如下：

報告日期	報告內容
2025-03-10	人事報告
	2024 年度員工獎金發放報告
2025-05-12	人事報告
2025-08-11	人事報告
2025-11-03	人事報告